

提名委員會要經過普選嗎？

宋小莊 法學博士

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的提名委員會組成，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已作出合理合法的安排。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提醒推動本港行政長官普選的兩個原則，其中一個原則就是要遵守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如果不遵守，就發生要修改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問題。眾所周知，要修改是不可能的。而且西方國家領導人的提名也不必考慮選民基礎的問題。反對派如今提出不符合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提名委員會方案，要求進行「符合國際標準」的普選，實際上是要拖延普選的進程。

1990年頒布的香港基本法要求由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提名普選時的行政長官候選人，2007年全國人大常委會給出普選行政長官的時間表，同時要求提名委員會可參照選舉委員會的現行規定組成。由於香港基本法對兩者都有「廣泛代表性」的要求，全國人大常委會又有基本法的解釋權，提名委員會按選舉委員會的組成方式組成，這是非常合理、也完全是合法的安排。

改變提名委員會組成的規定拖延普選

對1990年基本法的安排，對2007年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當時香港社會沒有什麼人提出異議，但現在在香港的反對派紛紛提出有別於上述安排的各種方案，試圖取代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

這是可能的嗎？

在筆者看來，這不大可能。在今年3月，喬曉陽先生已經提醒推動行政長官普選的兩個原則，其中一個原則就是要遵守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如不遵守，就發生要修改該法和該決定的問題。眾所周知，要修改是不可能的。說穿了，不要該法和該決定，就等於不要在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就是要拖延香港普選的進程。到底誰是香港普選的「罪人」，也就一目了然了。

香港反對派的顧問團提出提名委員會要由分區直選產生，得到香港某些激進勢力的呼應，這種做法並不可取。理由是：（一）該做法違反了2007年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二）該做法是要求「雙重普選」，對提名委員會成員普選後，再對提名委員會提出的行政

長官候選人進行普選，違反了常理；（三）這樣由分區直選產生的提名委員會不符合香港基本法「有廣泛代表性」的要求，也不符合全國人大常委會對此所作的「各界別、各階層、各方面的參與」的解讀。地區代表性也是代表性，但該代表性還不夠廣泛，未能符合「廣泛代表性」的要求。

有人認為，既然如此，不妨按選舉委員會的現行規定來組成提名委員會，但把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38個小界別的選民基礎加以擴大。筆者認為，這種做法也不可取。理由是：

一、選舉委員會雖由選舉產生，但並不強調其選民的普及、不強調選民基礎的擴大，而是強調廣泛的代表性、強調各界別、各階層、各方面的參與。當時選舉委員會還擔負着提名和選舉行政長官的「雙重」職能。到行政長官普選時，提名委員會只擔負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單一」職能，根本不必考慮其選民基礎問題。將不必要考慮的因素考慮在內，是缺乏智慧的。

國外領導人提名未必考慮選民基礎

二、在當今民主社會，國家元首和政府首腦的提名通常也不必考慮選民基礎問題。例如美國總統由政黨提名，共和、民主兩黨在美國人口中不到3%，而參加

黨代會的代表尤其少，根本不必普選才能成為代表。又如聯邦德國總理由總統提名，只要一個人就可以決定，也遠不如日後香港特區由提名委員會提名。再如英國的內閣首相，也都是黨內提名，談不上選民的普及或選民基礎的擴大。再如法國總統雖由普選產生，但由四萬餘名特殊公民負責提名，有提名權的選民不要求由選舉產生。雖然這都是國家層面的制度，與香港特區作為地方層面的制度不同，但可作參考。如國家要人的提名都不講究選民基礎，地方要人的提名更不必講究了。

反對派志在廢除功能組別選舉

其實，反對派要求提名委員會由普選產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在於功能團體選舉。現行的選舉委員會有38個界別，其中的28個界別與立法會的功能界別相同。該28個功能界別中，有10個界別由團體票選出，有8個界別兼有團體票和個人票。如把其中的團體票擴大為董事票或理事票，或進一步擴大為個人票或職員票，則功能界別選舉將名存實亡。2007年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強調在行政長官普選後才考慮功能團體選舉的普選問題，但反對派現在就要廢除功能團體選舉，也是抵觸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的。

郝鐵川：主權治權不可分 中央對港有實權

香港文匯報訊 中聯辦宣文部部長郝鐵川

在近日落區宣講《基本法》時，有人提出中央對港的管治權是否像英國女王對英國國家事務的管治權一樣是虛權（名義上的權力），為此，他在7月29日的《新報》發表《中央對港的管治權是虛權嗎？》一文，提出中國中央政府是國家主權的行使者，而英國國家主權歸國會，不歸女王，女王只是象徵性的；中央政府行使的權力是法定職權，按照國際通識，法定職權不可能是虛擬的。而英國女王對英國首相的任命並非法定職權，只是不成文的憲法慣例。因此，中央政府對港的憲制性（或曰主權性）管治權是實權，不能和英國女王同日而語。

地方權力由中央授予

為何說中央的權力是實權？郝鐵川列舉了兩大理由：一是鄧小平既強調香港要實行高度自治，又強調中央在香港遇到一些非中央出面不能解決的問題和香港發生大的動亂兩種情況下實行必要的干預。鄧小平是起草《基本法》的總舵手，他的主張不可能不對《基本法》的設計發生指導性作用。二是主權和治權不可分、單一制、民主集中制等決定了中央對港權力是實權。中國政府歷來堅持主權和治權密不可分，主權通過治權體現，治權體現主權。因此在中英談判中嚴詞拒絕英方主權歸中方、治權歸英國的主張。中國是單一制國家，地方的權力由中央授予，國家機構實行地方服從中央領導的民主集中制，這一切決定了中央的權力不可能是虛權。

「一國兩制」非聯邦制

郝鐵川還引述當年《基本法》草委、香港大學前校長黃麗松先生的話說：「我們現在搞的是『一國兩制』，而不是聯邦制，不能要求中央與香港是平等



郝鐵川指出，中央對港的管治權是法定職權，是實權，不可能是虛權。 資料圖片

的。」在單一制國家裡，香港只能是法律地位相當於省、直轄市和自治區一級的地方行政區域，在這種單一制國家結構裡，中央對港的權力不可能是虛權，這是國際社會通例。

市民對特首支持率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昨日公布特區政府及特首的最新民調數字，調查於7月22日至25日，透過隨機抽樣方式以電話訪問1,032名香港市民。最新數字顯示，香港市民對特首梁振英的最新評分為45.1分，較上月下跌1.4分，為其上任以來的新低，但支持率就上升3個百分點至29%，反對率亦下跌1個百分點至54%，民望淨值為負25個百分比。

在該昨日公布的民調又顯示，受訪市民對政府的滿意率上升4個百分點至24%，而不滿比率則下跌4個百分點至47%，滿意淨值為負23個百分比，平均量值是2.6分，即介乎「幾不滿意」與「一半半」之間。

范太：特首選舉應有初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早前中聯辦主任張曉明與立法會午宴時的「筭筭論」，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昨日表示，相信張曉明的說法是幽默，而是次午宴只是「社交和平」的一餐飯，不會有太多政治含意。

被問及所謂「篩選」的問題時，范太昨日坦言，她不會說篩選，因為含意較消極負面，但強調特首選舉應有初選，讓社會有認受程度的人士參選，但不應因政見問題而不讓有意者參選。

關永圻擬受聘理大獲批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前中央政策組全職顧問關永圻在4月1日離開政府後，擬受聘於香港理工大學為兼職研究員，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昨日指出，有關工作不會構成任何潛在的利益衝突，亦不預期有關工作會引起負面公眾反應或公眾觀感。基於委員會的建議，政府批准關永圻的離職後工作申請。



《蘋果》屢屢干預判案藐視法庭不可姑息

律政司入稟高等法院，控告《蘋果日報》及《壹周刊》今年3月一篇有關大角咀雙屍案的報道，涉嫌藐視法庭。事緣在雙屍案揭發後，《蘋果日報》記者在被告遭提堂控以謀殺的翌日，在小龍精神病院訪問了遭還押的被告再刊出報道，標題更暗示被告承認殺害父母，而內文中更對被告有不少迴護之辭，可能會影響法官和陪審團的看法，因而影響司法程序的公正性。律政司控告兩份報章藐視法庭，是合法合理的做法。

任何刑事案件，當被告上庭後，代表案件已進入司法程序，為免影響法庭和陪審團的判決，造成「未審先判」的情況，傳媒只能報道庭上所提及的內容，絕不能透露其他案情的消息和報道，必須待判決之後才能刊登，否則就有妨礙司法公正，藐視法庭之嫌。然而，《蘋果日報》卻在被告收監之後，對他進行了專訪並在頭版刊出，這篇題為《獄中專訪 變態男講述殺父母一刻：少少慌亂，但平靜》的報道中有兩個嚴重問題：一是在標題上已經直指被告承認殺害父母，但這個專訪只限於《蘋果》記者與被告兩人，外人難知其可信性以及有否引導性問題，隨時會誤導法官和陪審團。

二是法庭在處理這宗倫常慘案時，必定要查詢被告的背景、心理、經歷等資料，以作出全面評估，這些資料都會影響法庭的判決。但《蘋果》在報道中卻越俎代庖的為法庭提供了被告的心路歷程，當中更不乏辯護之辭，就如「有報道指他與父母因錢銀爭拗而動殺機，他卻強調自己並非為錢，聲稱事實並非公眾想像得那般簡單。」《蘋果》並將犯案歸咎於所謂童年不愉快回憶，「他所說的不開心記憶，是指年幼時父親酗酒，回家後不時對母親和兄長拳打腳踢。『打到阿媽縮埋一邊，直到阿哥大個識還手先收手，嗰時我得10歲。』」顯然，《蘋果》將自己當作法官，判定被告殘殺雙親是因為他是一個「psychopath(心理變態者)」，加上童年不愉快所致。這些報道肯定會對判決造成干擾和影響，觸犯藐視法庭罪已是證據確鑿。

傳媒的權力不是沒有限制，必須遵守社會的規範、法律的規定，不能逾越界線，自比法官、上帝，但《蘋果》卻一向熱衷於干預法庭判案，1998年，五歲男童余梓峰被越南籍男子阮榮江以「發光寶劍」誘騙到青山道一個唐樓房間，其後遭扼斃的案中，《蘋果》也是在審訊期間發文直指被告有變態傾向，律政司其後控告《蘋果》及當時的總編輯葉一堅藐視法庭罪。而在一些涉及政治事件的官司上，《蘋果》更是明火執仗的插手干預，例如在公民黨策動的外僑居港權案、港珠澳大橋司法覆核案、「雙非」子女等案件上，《蘋果》都是旗幟鮮明的站在公民黨的立場向法庭喊話，甚至不惜威嚇法庭如果不提請人大釋法，就是損害香港司法獨立；如果不停止港珠澳大橋工程，就是罔顧區內居民健康；近日為配合「佔領中環」行動，更鼓吹所謂「佔中」非犯法等論調，這些報道及評論都是企圖以輿論壓力影響法庭判案，為反對派的政治行動服務，不惜將法庭推向政治角力的風眼。

香港總有這樣一些人，認為自己凌駕於一般的道德和法律之上，《蘋果日報》屢屢干預法庭判案，已經損害了法庭的獨立性，衝擊本港的司法基石。律政司有必要依法追究以捍衛法律的尊嚴，讓《蘋果》知道，玩弄司法、濫用司法再不是沒有成本。

卓偉

財爺屢解畫 籲提建設性建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應使則使」的公共理財原則問題近日引發社會討論，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昨日在出發往武漢考察前再回應有關問題時表示，自己多次公開解釋特區政府的理財原則，主要是希望香港市民更進一步可以了解政府的運作，「如果市民更了解我們的財政運作，希望他們可以提供多一些更具體、更有建設性的建議給我們。」

曾俊華昨日下午啟程前往湖北武漢和湖南長沙，了解華中地區的一些重點企業，及視察香港人在當地的投資情況。其間，他會與當地省市的領導會面，發掘香港與這兩省之間是否有進一步合作的機會，和聽取在當地居住和工作的香港人對當地的發展的意見。

強調永遠可有改善地方

他在出發前被問到日前通過網誌等解釋其公共理財理念，是否為了反擊恒隆主席陳啟宗批評他未能「應使則使」時，強調政府永遠都可以有改善的地方，而自己這兩天談到關於當局現時的財政操作，

趁立會喇暑 郭偉強還「地區債」

立法會放暑假，工聯會勞工界立法會議員郭偉強繼續忙碌，身兼東區區議員的他除了要還「地區債」，多落區見街坊，下月亦會隨扶貧小組委員會前往台灣及日本，考察當地長者貧窮及在職貧窮方面的經驗，直到9月才會小休幾天與朋友暢遊台中充電。

關注標時立法 促加快步伐

談到首年新丁議員生涯，郭偉強坦言，作為打工仔的議員代表，他最關注標準工時的立法工作，但標準工時委員會日前才舉行第二次會議，未來會繼續促請政府加快研究步伐，不能再拖。

除了勞工議題，他在議會主攻環境、人力及保安

是希望可以進一步讓市民了解當局的財政運作。

曾俊華強調，財政健康程度對一個地方是非常重要的，故特區政府永遠都會留意公共財政的情況。被問到是否覺得陳啟宗並不了解現時的財政運作，曾俊華回應說：「你要問他才知道。」再被問到是否現時商界普遍不了解當局的財政運作，他反問道：「你為甚麼有這樣的看法呢？」

另外，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昨日在一公開活動上，指陳啟宗早前批評曾俊華是「大罪人」的言論是「言重了」，「財政司司長理財正確與否，要坐在他的位置才會知道。」



曾俊華

等事務，任內積極向環境局反映職業司機對政府淘汰舊式柴油商業車計劃的反響，尤其關注約1萬名自僱職業司機的生計，相信透過與局方互動溝通，可避免再上演「堆填區風波」。

隨著議會層次提升，求助個案更多元化，埃及樂蜀熱氣球意外事件至今5個多月，一直協助死者家屬的郭偉強批評，當日負責出團帶團的「勝景旅行社」至今尚未能提供具體跟進情況，家屬亦希望本港能盡快召開死因庭，以釐清旅行社應負的責任。他本月初已再次向保安局及外交部特派員公署跟進事件，長遠就希望政府及業界研究成立專責部門，協助凡在外地旅遊遇上意外的港人及其家屬追究責任及賠償事宜。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